

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临审管函〔2022〕11号

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对张宇春口腔诊所变更执业地址和变更 床位的公示

我局依法受理了张宇春口腔诊所的变更执业地址和变更床位的申请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和《卫生部关于医疗机构审批管理的若干规定》（卫医发〔2008〕35号）的要求，现将医疗机构变更执业地址和变更床位的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医疗机构名称：张宇春口腔诊所

医疗机构类别：口腔诊所

选址：临县临泉镇新建路76号

服务对象：社会

经营性质：营利性

诊疗科目：口腔科：牙体牙髓病专业；牙周病专业；口腔粘膜病专业；口腔颌面外科专业；口腔修复专业；口腔正畸专业；预防口腔专业。

投资总额：5万元人民币

床位（牙椅）：牙椅 2 张

符合《医疗机构设置规划》情况：符合。

任何单位或个人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，向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书面反映。凡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要加盖公章，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要署实名。

联系地址：临县中元街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邮编：033200

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2 年 3 月 11 日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